

國立中山大學指引西灣未來之星：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診療室

111 年第一梯次實施計畫



一、活動宗旨：為協助高中學生能有效規劃及執行自我學習計畫，中山大學成立「指引西灣未來之星」諮詢教師群，檢視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並提供建議，引導學生透過務實規劃並落實學習計畫，從中培養自主學習之能力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中山大學教務處招生策略辦公室

三、參與對象：全國高中學生

四、活動網頁：[指引西灣未來之星：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診療室](#)

五、繳件方式：

(一)自主學習計畫書格式與內容：格式不限，請以 pdf 檔繳交(上傳容量不超過 10MB)。計畫書內容請以學習規劃為主，須包含自主學習計畫名稱、動機與目的、執行方法、預期效益及學習內容安排等項目。

(二)請高中窗口以學校為單位，至「指引西灣未來之星：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診療室」[申請表單](#)填寫資料，並上傳[自我檢核表](#)及自主學習計畫，一次上傳 1 件資料，一校以 5 件為原則，總計 100 件，額滿為止。

六、審查方式：

(一)初審(形式審查)：由本校主辦單位進行「形式審查」。

1. 計畫書初審結果為「通過」：計畫書轉請諮詢教師進行複審。
2. 計畫書初審結果為「待補件」：本校提供初審建議書回傳至高中承辦窗口。申請者計畫書修正後，請透過高中承辦窗口將修正計畫資料上傳至「指引西灣未來之星：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診療室」[申請表單](#)。
3. 學長姐線上諮詢服務：由本校大學部高年級學生組成「自主學習規劃大小事，學長姐給你問！」學長姐線上諮詢團隊，提供初審未通過之申請者 15 分鐘「一對一的線上諮詢」服務。欲申請本服務之申請者(高中學生)請自行至[預約系統](#)預約時間，系統將自行產生一組 google meet 連結至申請者信箱，名額有限，1 件僅提供 1 次諮詢服務，請申請者謹記諮詢時間，逾時不候。

(二)複審(內容審查)：由「本校指引西灣未來之星」諮詢教師群進行審閱，本校將審查結果統一回傳至高中學校承辦窗口。

國立中山大學指引西灣未來之星：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診療室 111 年第一梯次實施計畫



七、活動期程：

重要事項	日期
高中申請及上傳自主學習計畫	即日起至 111 年 2 月 18 日
中山大學回覆初審結果	111 年 2 月 22 日前
開放高中生預約「自主學習規劃大小事，學長姐給你問！」學長姐線上諮詢服務	111 年 2 月 22 日早上 9 時，額滿為止。
學長姐線上諮詢服務實施	111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12 日 週一至週六晚上 7 時至 9 時
高中學校補件繳交	至 111 年 3 月 25 日止

八、本活動聯絡方式：

聯絡人：國立中山大學教務處招生策略辦公室董珮希小姐

聯絡電話：07-5252000 分機 2147

E-mail：minikua@mail.nsysu.edu.tw

國立中山大學指引西灣未來之星：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診療室

111 年第一梯次實施計畫

自主學習計畫規劃書自我檢核表



一、基本資料

學校名稱				
申請人資訊	組別	班級	座號	姓名
學習主題				

二、自我檢核紀錄

項目	說明	自我檢核 已達成 ☒
學習主題	計畫標題簡要地傳達學習主題。 ※避免以學科名稱當標題	
	學習主題對學生來說具足夠挑戰性與成長性。 ※非僅是原熟悉的事物。	
學習動機與 目的	說明學習動機月選定該學習主題的理由。 ※例如：說明「為何想要針對此主題進行自主學習？」 或「此主題(對自己、對某學科、對社會、或對環境...等)的重要性為何？」。	
	說明透過學習該主題，希望達到的學習目標月學到什麼。	
學習規劃與 方法	描述預計採用的學習方式，並說明此方式為何有助於學習該主題。	
	描述預計採用的教材與學習資源有哪些，並說明為何這些教材與資源是合適的。	
學習成果	預計產出的學習成果，能夠用來評估學習目的是否達成(是否呼應學習目標)。	
	預計產出的學習成果，具備足夠的挑戰性、深度及豐富度，且必須經歷多周的自主學習過程才可產生。	
	預計產出的學習成果，包含針對主題的學習成果，以及自主學習反思。 ※兩者缺一不可	
	說明每個學習成果預計呈現的方式、預計涵蓋的內容、及預計達到的標準。 ※缺一不可	

高中指導教師簽核：_____